

## 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北京艺心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北京艺心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创新促进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建设丰台区新质生产力基地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第一包：建设丰台区新质生产力基地项目（施工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艺心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1813.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23.53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艺心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01 月 19 日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